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17-071

债券代码：122418

债券简称：15 盛和债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华冶金”）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为丰华冶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的人民币 4000 万元整贷款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除 2012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的逾期担保外，截止公告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198,005 万元（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发生 164,30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履约担保实际发生 5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33,705 万元）。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占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2.05%，占按照经审计机构审计的公司 2014-2016 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报表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46.2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我公司参股子公司平罗县丰华冶金有限公司为扩大企业生产规模，大力发展稀土复合合金产业链，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申请一笔 4000 万元贷款，以银行承兑汇票/电子银行承兑形式发放，丰华冶金承担万分之五的手续费，还款期限暂定 2 年（具体期限以银行授信期限为准），还款来源为公司日常销售收入。根据丰华冶金的股东会决议，该项贷款将专项用于采购稀土、兰炭等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

为确保放款顺利，丰华冶金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向我公司提出了委托担保申请，请我公司以信用为其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对象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丰华冶金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太沙工业园区宝马路 15 号，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在平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256 万元，占地面积 44156 平方米，现有员工 126 人。

丰华冶金经营范围为稀土合金的生产、销售，稀土销售，主要产品为稀土硅合金、稀土硅镁合金和硅钡。公司目前年产各类合金约 1.1 万吨。2016 年实现销售收入 6,860 万元，净利润 578 万元。

我公司于 2015 年投资 2,133.77 万元，认购了丰华冶金 33.51%的股权，成为其单一最大股东。丰华冶金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峰	717	31.78%
袁鹰	555	24.60%
袁洪斌	228	10.11%
盛和资源	756	33.51%
合计	2256	100%

（二）财务情况

丰华冶金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半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末/半年度	2016 年末/年度
资产总额	8872	8364
负债总额	2337	1921
所有者权益	6535	6443
资产负债率	26.34%	22.97%
流动比率	1.71	2.23
速动比率	1.23	1.70
营业收入	3815	6860

营业成本	2982	5515
净利润	352	578
毛利率	21.83%	19.61%
销售净利率	9.23%	9.94%
经营现金流量净额	137	1755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担保最高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整。

2、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为解决丰华冶金生产经营需要，及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有利于丰华冶金的发展。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在本次预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为3,245万元。逾期担保的情况说明如下：此笔担保为本公司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逾期金额3,245万元。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已通过本公司与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账户管理协议》就该担保事项做出了相关安排，不会对本公司股东的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详见2015年度报告的相关说明）。除2012年重大资产重组前的逾期担保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截止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257,705 万元（含本次数）：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220,000	
2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履约担保	33,705	审议金额为 5000 万美元，按 7 月 24 日美元兑人民币的中间价 1 美元=6.741 元人民币折算
3	对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4,000	
	合 计	257,705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98,005万元（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发生164,3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履约担保实际发生33,705万元）。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总额占2016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2.05%，占按照经审计机构审计的公司2014-2016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报表日为2016年12月31日）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46.26%，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担保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丰华冶金本次新增授信4000万元，如果全部放款，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将发生较大变化，资产负债率将变为49.23%，流动比率将变为1.26，速动比率将变为1.08。

尽管丰华冶金目前经常情况较好，但如果市场行情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丰华冶金新项目不能顺利实现预期收益，将可能会影响到丰华冶金的偿债能力。

为应对该等担保风险，丰华冶金同意以其拥有的三宗面积合计为44156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向我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同时其他股东袁鹰、王峰、袁洪斌愿意以其个人信用及其持有的丰华冶金合计66.49%的股权向我公司提供反担保。

按照平罗县同区域工业用地2017年的挂牌出让价格96元/平方米计算，丰华冶金用于抵押反担保的土地使用权价值约为423.90万元。按照丰华冶金2017年6月末的净资产计算，其他股东合计66.49%的股权价值约为4345万元。以上资产合计价值可以覆盖我公司的担保金额。同时，王峰、袁鹰、袁洪斌作为丰华冶金的股东和经营层，以其个人信用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也能够一定程度上对丰华冶金的经营情况和我公司担保风险予以保障。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7月26日

· 报备文件

- （一）第六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 （二）丰华冶金的营业执照复印件